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2-080

债券代码：113602

债券简称：景 20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之通知、议案材料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以邮件及电话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绍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内容具体如下：

1、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5,4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	258,715.43	116,000.00
合计		258,715.43	116,000.00

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该部分财务性投资金额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60 万平方米的 HDI 板（含 mSAP 技术）生产能力，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消费电子、5G 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等领域。

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向珠海景旺增资或借款的方式投入，珠海景旺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5,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	------	-------	----------

1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	258,715.43	115,400.00
合计		258,715.43	115,400.00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建成后,将形成60万平方米的HDI板(含mSAP技术)生产能力,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消费电子、5G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等领域。

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向珠海景旺增资或借款的方式投入,珠海景旺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3、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

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发行方案及预案进行调整及修订。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就本次发行的调整事项，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编制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上述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应的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就《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研究报告（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对外捐赠行为，加强公司对捐赠事务的管理，更好地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充分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员工利益，全面有效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作为外部审计机构，对上市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未发生重大失误被监管机构问责，同时在担任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备查文件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7日